

证券代码：838296

证券简称：国韵实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42 号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大厦主楼 9 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崔伟明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9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积金额-6,858,909.39 元，公司实收股本 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